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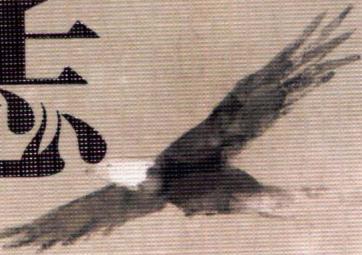
九洲志

THE AMAZING EXOTIC ADVENTURE OF NOVOLAND

WWW.NOVOLAND.COM.CN

热血 | 梦想 | 青春 | 浓情

VOL.018 江南 主编





NOVOLAND

**地理志·异魅怪谭Ⅱ
总第018辑**

作者：江南 主编

责任编辑：王秀忠 李海振

出版：长江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解放大道1863号

邮编：430010

邮箱：cjpub@vip.sina.com

总监制：李清

特约监制：杨严 熊嵩

特约策划：张鹏

特约编辑：徐岩 刘苗苗 杨序暄 王希晔 狄萌

装帧设计：修锟 李婕 李修全

封面图：大君

封面绘制：伊吹五月

投稿电子邮箱：tougao@novoland.com.cn

投稿信箱：北京100036信箱44分箱

北京编辑部电话：010-67568861

官方网站：<http://www.novoland.com.cn>

新浪微博：<http://weibo.com/legendofnovoland>

腾讯微博：<http://t.qq.com/NOVOLAND999>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九州志·第18辑 / 江南主编. -- 武汉 : 长江出版社, 2012. 9

ISBN 978-7-5492-1376-4

I. ①九… II. ①江…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CIP数据核字(2012)第230457号

联合出品：湖北知音动漫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

邮编：430077

运营发行：知音书局

发行热线：027-68890692

印刷：深圳鹰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开本：710×1000 1/16

印张：11

字数：300千

版次：2012年9月第1版

印次：2012年9月第1次印刷

书号：978-7-5492-1376-4

定价：15.00元

本读物由九州志工作室委托知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知音动漫有限公司正式授权长江出版社，在中国大陆地区独家出版中文简体版本。未经书面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纸媒体、电子杂志、网络、无线增值业务、手持终端、光盘等介质转载、张贴、结集、出版）使用或授权使用。

地理志

異鬼怪譚

Fantasmal Novomeron II

Written by ISOTONE/麦茬

Illustrated by 帝陆狮/TRYLEA/赵雷/肖鹏/夏达/季诺/JYL/蚂蚁

我是在熙园的旧宅里发现这本无名之书的，看见的时候灰尘堆积的厚度已经超过了扉页，封面没有任何字，书名或者是谁的作品，一律没有写下。

唯有书中一幅幅的山水图画技法精湛，皴法宛若当世大家。

字句的墨迹、页面的画作，都不由让人想象到一个无名的旅人，背着自己的行囊，走过西陆的毒沼和北陆的荒原，在宁州的青森听风中的鸟鸣，乘船在海市里闻见异香飘散。还有那些掩埋在月光里的暗夜传说，深夜里细细的低语，依鬼熟悉的面容和僵硬的行动，又让人夜半读来，心生畏惧。

如果一个人看过世上所有的风景，听过久久搁置的刀剑在暗夜的呜鸣，那么对他来说，现实和想象的界限一定很稀薄吧？真羡慕啊，那些鬼魅与人暗夜同行的时代。



Illustrated by 赵雷

彤云山的祭台

缘起 ORIGIN

彤云山在瀚州东部的边缘，南北绵延数千里，狭长分布，是瀚州唯一的山系。提到彤云山，蛮族人最先想到的是山上绚丽的朝霞。每到日出时分，太阳从瀚州草原升起，云霞被渲染成让人沉醉的颜色，美不胜收。于是在山里生活的蛮族分支经常在清晨攀越彤云山，一睹这著名的奇景。

除去蛮族人都知道的朝霞，彤云山另一个标志就是山上的一座四方祭台。这个祭台由宽阔的青石砌成，四周悬挂着红幡，红幡上写满了蛮族人的名字。山里的蛮族人并不知道这座祭台的来历，不知道这祭台是为了祭祀什么，更不知道红幡上写的都是谁的名字，甚至在时隔这么多年之后，草原上的大部分人也都忘却，除了九煽部落的贵族臣子。

历史 HISTORY

是的，只有九煽部的贵族臣子才了解这个祭台背后的历史，他们会站在祭台上，看四周红幡在风中嘶嘶作响，仿佛突然回到那个已经被蛮族人忘记的“绯红之夜”，重新被一万名古尔沁勇士吼声中夹杂着的恐惧和愤怒所包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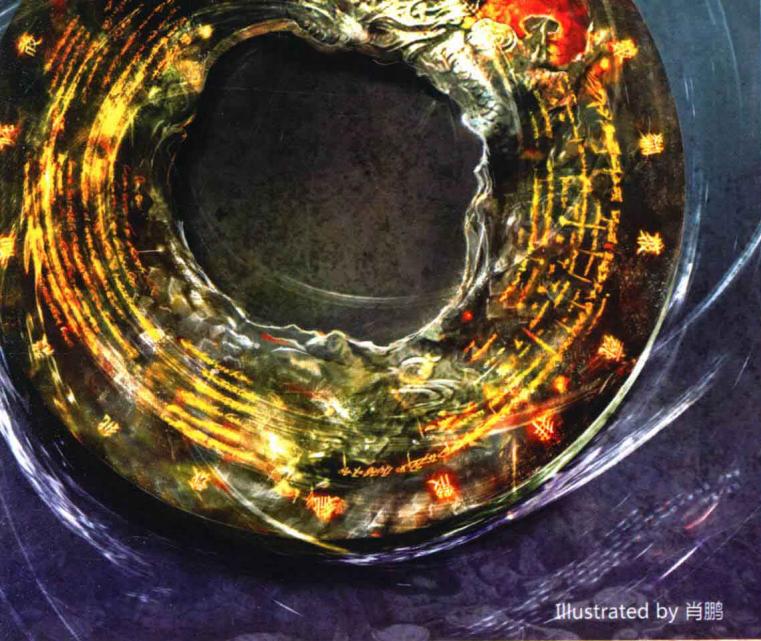
在葵花朝开始的二十年前，逊王带领古尔沁勇士给了东陆人重击，羽人古风尘立下了汗马功劳，并与逊王结为至交好友。回到宁州的古风尘想要登

上羽皇的宝座，于是向逊王发出求助。古风尘告诉逊王神秘的彤云密道，这条密道在彤云山腹中，错综复杂，支路众多，很容易迷路，但却可以奇迹般地绕过灭云关，连通瀚州和宁州。逊王阿堪提带领一万名古尔沁勇士出发，于东陆纪年大胤圣王八年三月初八，召集九煽部主君石斛和他最信任的盟友吕青阳勤兵虎皮谷南。阿堪提自信能顺利通过彤云密道，来到宁州打败那些高高在上的羽人，帮助自己的朋友登上羽皇的位子。但他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他的计划第一步就失败了。当夜，石斛受到吕青阳的挑拨，再次背叛了逊王阿堪提，并砍下了和古尔沁勇士分开的逊王的头颅，而一万名古尔沁勇士也遭到了埋伏，洞外洞内的骑兵先后被卑劣地杀死，洞口一时血流成河，尸体堆积如山，勇士的怒吼持续了一天一夜才平息。这就是日后九煽贵族都避讳提及的“绯红之夜”，此夜过后，九煽部成了草原第一大部落，石斛成了新的大君。

镇魂歌 DIRGE

尽管有传说这些死去的勇士化作了飞鹰，继续守护着逊王的灵魂，但草原蛮族已经逐渐淡忘了逊王和他传奇的古尔沁勇士，直到九煽部六王子的出世。

吕青阳在向石斛称臣之后，为了巩固自己在草原的地位，他将自己的侄女献给了石斛做侧阏氏。不久，侧阏氏就给大君添了最小的儿子——六王子。六王子出世的时候，大君的年纪已经很大了，所以石斛对自己天资聪颖的小儿子非常宠爱。六王子虽然身为草原蛮族，但长得却白净清秀，招人怜爱。大君认为六王子是盘鞑天



Illustrated by 肖鹏



Illustrated by 夏达

神送给自己的一份礼物，而他不知道的是，这份礼物却勾起了九煽部早就忘却的一段历史。

六王子七岁的时候染上了一种怪病，双眼不时地有血泪流出，很难止住。血泪不是吉祥的象征，因为相传逊王在头颅被砍下，勇士们全军覆没之后，闭着的双眼也流出了两行鲜红的泪水。但是石斛并没有多想，只找来大合萨为六王子医治。大合萨用尽了各种方法，竟然没有起到一点儿作用。六王子双眼通红，身体一天比一天差。这个时候大合萨注意到六王子每晚都会从噩梦中惊醒，醒来后大汗淋漓，不能再次入睡，于是大合萨找来典籍，想从王子的睡梦中得出一些原委。他让六王子说出梦中出现的事物，无论巨细都要一一列出。六王子揉揉眼睛，胆怯地说：“其实梦中并没有别的东西，只有老鹰……我梦见成群的老鹰围着我飞，赶也赶不走……老鹰成千上万……”六王子刚刚说出“成千上万”之后，一个九煽贵族当场坐倒在地，口中喃喃自语：“老鹰……这是当年的孽，当年的孽啊！”大合萨也意识到，根本不需要查阅什么典籍，这个梦昭示的内容再明显不过了。在场的人，包括石斛，没有一个不为王子的梦所震撼和恐惧，当年的“绯红之夜”顿时又呈现在眼前，耳边仿佛也响起古尔沁勇士声嘶力竭的怒吼。

当晚，石斛和大合萨在金帐中彻夜交谈，想找到救助六王子的办法。大合萨说：“王子每夜都梦见老鹰，眼流血泪，这显然是古尔沁骑兵的亡魂没有得到安抚，积怨已久造成的。要救王子，就必须安抚鬼军。鬼军的复仇目标是大君的九煽部落，我倒是有办法可以骗过鬼军，安抚亡魂……”

第二天，大君召集所有九煽部落的贵族，开始商议修筑祭台的事情。按照大合萨的说法，鬼军化作老鹰，灵魂盘旋不去，就必须祭奠安抚，于是提议在当年事发现场云山上修筑一个祭台，祭台周围悬挂红幡，在红幡

上写满所有死去的古尔沁骑兵的名字，宰杀大批的牲畜，用牲畜的肉来喂养老鹰。为了骗过鬼军，牲畜上还必须抹上古尔沁贵族的鲜血。大合萨相信只要盘旋的老鹰啄食了这些抹有古尔沁贵族鲜血的牲畜肉，就会以为自己替逊王复仇成功，亡魂得以安抚，自然不会再纠缠六王子。祭台立刻动工，工匠们按照大合萨的吩咐，选址彤云山侧峰的顶端，因为这个位置的正下方，就是当年事发现场云密道。尽管密道已经被封死，洞口也没有留下一丝痕迹，但是九煽部仍然知道其准确的位置。当年古尔沁勇士们的妻子和孩子都已经被打散，分拆到各个部落，为了得到死去勇士的姓名，大君石斛不得不派人彻底调查这些被分散的亲眷。这是一个繁琐的任务，贵族们调查了近一个月，也只是得到一份残缺不全的名单，大合萨只好将绝大多数的古尔沁勇士的名字写在红幡上，将红幡高挂在祭台周围。

祭台在三个月之后建成，高耸山巅，青石宽阔平坦，红幡在风中剧烈抖动，发出嘶嘶巨响。尤其是每当日出，祭台映着朝霞，形成一种诡异的气氛，似乎悲凉却又壮烈。大君和大合萨商量之后，决定将祭祀日定为三月初八——正是当年“绯红之夜”的日子。祭祀当日，大君将山中的蛮族牧民都支走，不准围观，只留精锐勇士在祭台周围守卫。祭台上摆了大量宰杀并剥下皮的牛羊，牲畜的血腥味弥漫在彤云山四周。这时大合萨端上了一个大铜碗，里面正是九煽部贵族的鲜血——贵族们一人献上一小金杯，最后汇聚在这铜碗里。大合萨手持一支马鬃笔，沾上碗中的血，抹在祭台中央的牛羊肉上。石斛认为，以九煽贵族的血欺骗过鬼军，这个做法虽然荒诞，但是为了救六皇子，也不得不采纳大合萨的建议。整个过程，石斛都在远处观望，不发一言。等大合萨将碗中的血抹完，整个山谷变得非常安静，只能听见红幡抖动的声音，骑兵们见祭台周

围毫无动静，都开始怀疑这场仪式的真实性，毕竟用抹上贵族鲜血的牛羊肉来祭祀飞鹰只是大合萨一个人的想法，也许六王子的疾病和梦境都只是巧合。

但是没过多久，天色就逐渐开始暗下来，乌云遮蔽了整个彤云山，就当骑兵们以为快要下雨的时候，站在山顶的骑兵突然指着天空大喊起来，大合萨和大君抬头一看，被眼前的情景震惊了——遮蔽大地的并不是乌云，而是一群黑压压的老鹰！石斛从来没有见过那么一大群老鹰，它们连成一片，铺天盖地而来，鸣叫声和翅膀拍打的声音听得蛮族汉子们也不寒而栗。“快躲起来！”大合萨大声命令骑兵们。站在山上的骑兵连同大合萨身边的勇士们一起守护着大君躲到岩石后面，生怕恐怖的鹰群过来袭击。然而鹰群仿佛有着自己特有的目的，它们全都落在了祭台上，吱吱呀呀地开始啄食祭祀的牛羊。整个祭台被鹰群包裹住，只看见黑色的羽毛，却看不到一点儿青石的痕迹。这时，大君和九煽部贵族已经彻底相信十几年前死去的古尔沁勇士从来没有真正地离开，他们现在就在眼前，以雄鹰的形象回来。大君唯一希望的，就是这些抹了贵族鲜血的祭祀牲畜能真的骗过鬼军，安抚他们的亡魂，不再前来纠缠。

果然，只需一会儿的工夫，鹰群便停止啄食，好像有组织和纪律的骑兵一般突然一齐飞上天空，盘旋了一会儿，便如一阵旋风一样飞往远方。再看祭台上，牛羊都只剩下骨架，如此干净。大合萨和大君都缓缓地舒了一口气，知道这场诡异的祭祀已经结束。过了一段日子，六王子的病果然痊愈，不但没有再流眼泪，夜晚的噩梦也悄悄地停止了。

石斛命令部下将这个祭祀仪式持续下去，每年三月初八都用相同的方式安抚鬼军。然而后来的仪式中虽然也有老鹰飞来，却再也没有出现第一次那样成千上万的鹰群。大君问大合萨原因，大合萨只说大概是大批的亡魂已经安抚，现在剩下的几只飞鹰正是那些红幡上漏掉姓名的古尔沁勇士，因为太少，不会构成威胁。大君这才放心。

祭祀飞鹰这个仪式一直持续到大君石斛的去世，祭祀台却保留至今，虽然因为年代已久，青石都已经破碎，红幡也已经裂成布条，但是它依然是彤云山一个重要的标志。无论何时，祭台上空都有几只老鹰盘旋不去，山中的蛮族人不知为什么会这样，只有九煽部的贵族才知道原因——那是剩余的古尔沁勇士的亡魂在等待安抚。

朔方原的迷雾

今雾中亡魂也應該不去的，是无尽的厮杀，还是使命的召唤？

——题记

缘起 ORIGIN

朔方，是一种鸟的名字。它从一出生起，就不在

一个地方定居，四处游荡；但预感到死期临近，便会拼死也要飞回故地。生于何处，便要死于何处。

朔方原以“朔方”为名，背靠彤云大山，是瀚州土地上面积最大也最肥沃的一块草原，也是蛮族的发源之地。骑着骏马喝着羊奶在草原上奔驰的蛮族将这块始兴之地命名为朔方，意思是——“故乡”。

就连整个瀚州草原上唯一的城市——北都，也屹立于朔方原上。那是背负着永久的命运诅咒的悖妄之都，传说天空中它代表的星野，是一片永远的虚空，从不会有星辰经过。

什么样的山水孕育什么样的人。蛮族作为人类的一个分支，在九州智慧文明中，最为彪悍尚武。因此朔方原上，千年以来，也充满了纷争和战斗。是了，盘鞑天神的子民，就该喝最烈的酒，骑最快的马，扛着最锋锐的长刀，挥洒最热的鲜血。

朔方原，是蛮族的始兴之地，也是蛮族的埋骨之所。

历史 HISTORY

历史上朔方原上发生的战事已经多到不可数，不仅蛮族自己的血流遍朔方原，在沃野下埋葬的华族、夸父，甚至羽人，亦有不少。

马背上的蛮族最大的外敌是夸父和羽人，但在瀚州发生的最惨烈的战争，还是前朝风炎皇帝的两次北伐。

风炎皇帝白清羽，是儒雅文弱的胤朝皇帝中的异类。他不堪忍受广大而物资丰饶的华族胤朝，竟要向野蛮而粗鄙的蛮族进纳贡品，遭受折辱。他一生唯一也是最大的政治理想，便是驱除南下袭扰的蛮族，挥军北伐，永绝后患，建立“天下大同”的盛世。

他的麾下，聚集了东陆百年来最强盛的名将阵容：“破军之将”苏瑾深、“真武侯”姬扬、“大胤李将军”李凌心、“凌月”叶正勋、“龙壁将军”彭千蠡……这些在史书之中赫赫有名的人物，先后两次统领着数十万的劲旅，和北陆蛮族的大军在草原之上做出了华蛮战史上最强的碰撞。

当风炎皇帝亲自踏上五层楼高的狮门斗舰，前往北陆的时候，整个天拓海峡已经被往来运输胤朝军队的船只铺满了。猎猎的风炎蔷薇的旗帜，在海面上绵延了数十里，遮天蔽日。仿佛为了回应数十年的“蛮蝗”对东陆的袭扰和对王朝尊严的践踏，奋起而武的东陆人，也做了一次“蝗虫”，准备用绝对的数量和力量予以回应。

当最强的东陆名将之师与最血勇的北陆蛮族以硬碰硬，就在史书中留下无数可以为后世歌泣的片段。数以十万计的武士在残酷的战争中死去，使得即使东陆胤朝两次都勉强赢下了战争，却依然国力大损，仅仅有延残喘了七十余年便终结了。英勇的将士们用鲜血浇灌了北方的土地，兵甲的残片甚至在三十年后，仍然可以在草原上被发现。草原缺乏冶铁的技术，因此居住在海峡边的牧民，居然可以靠着拾拣废弃的铁片再贩卖出去，便过上优渥的生活。以此便可想见当年战斗之激烈。

然而草原之上，最为残酷的杀戮，并非风炎铁旅的北伐，而是蛮族内部的征伐。



[星辰之侍 · 古风尘] Illustrated by 夏达



Illustrated by 季诺

共同信奉崇拜着挥舞毁灭天地大斧的天神盘鞑，蛮族在残酷的环境中生活下来，靠的从来不是施舍，他们总是相信自己手中的武器能够带来利益，和尊严。

在蛮族口耳相传的记忆之中，曾经存在着成百上千个分散的部落，他们如同逐臭的狗一般，仅仅为了获得活下去的生活资料，便相互厮杀。直到一个英雄出现，让草原上的人们能够平等地坐下来，说出自己的意见，凭借道理而不是武力决定草原的共同事务。蛮族从此才知道荣耀的所在。

但那英雄的手段残暴，他手持着盘鞑天神赐予的屠刀，将所有挡在他面前的敌人，那些不遵奉他的



Illustrated by JYL

意愿在草原上恃强凌弱的对手们，全部毫不留情地除掉。英雄的名字，叫阿堪提。蛮族的人们尊敬地称他为“逊王”，不仅仅因为他的刀和武勇，也因为他带来的平等。

逊王能够立足于草原之上，决定性的一战，便是和“星辰之侍”古风尘合谋击败草原霸主达罕的战役。那时逊王能够依赖的，是一支完全由奴隶组成的军队——神秘而强大的古尔沁部落。这支军队战力惊人，却只有一万人。而它的对手，从数量上来说数倍于它，并且逊王的盟友九煽部，已经偷偷和对方达成妥协，要在战斗中给予背一击。

在一个大雾的天，古尔沁部落和达罕的部队在朔方原决战，九煽部联合了达罕的部队趁雾逼近了逊王的大帐。等待在那里的，是数以十万枚的刺马锥。骏马哀鸣着摔倒在地，如河流一般的冲锋停止了。古尔沁部落的战士下了马，手里提着长刀，步行进入布满刺马锥的草地，像收割麦子一样收割着背叛的盟友和敌人的头颅。

这一场战斗，被草原的牧民们称作“雾月天诛”。是天赋予了阿堪提长刀，让他诛杀自己的敌人。

神的屠刀再一次证明了自己的伟大，草原终于迎来了无论强大或弱小，都可以平等地发出自己声音的时代。

然而九煽部记住了这一场血案，逊王终究要在日后面对这笔血债。



Illustrated by 赵雷

迷雾 MYST

距离逊王的年代，已经过去了八百年。

再鲜艳的血迹，也要干涸、褪色。承受了血液浇灌的土地，总是更肥沃一些。朔方原的南部，曾经的战场，如今已经长满长草。就连古尔沁部落对阵的洼地，从表面看都和周围毫无区别，只因为洼地里的草，长得格外长一些。

牧民们管“雾月天诛”发生的那片草原叫做葛林丹，意思是“流血的沃野”。

那里确实是一个多雾之地。

带着我的商队经过的那天，草原上就起了大雾。即使只隔着一匹马，也很难看清楚同伴的脸。向导不得不让商队驻扎下来。

大雾持续了整整一天，没有阳光，又在低洼的地带，湿湿的雾气无法散去，让人觉得沁凉得有些不舒服。

到了夜里，篝火在帐篷上映出层层叠叠的人影，是北陆汉子的身形。

能看出他们穿着并不厚重的皮甲，提着长刀，沉默而动作整齐划一。惨叫声一瞬间在商队周围响了起来。向导吓得瑟瑟发抖，跪坐着喃喃自语，似乎是在向盘鞑天神祈祷。

我躲进带着的大箱子里避难，只模糊听见厮杀哭喊声持续不断。其间有人用刀磕在箱子的外壁上，我吓得心提到了嗓子眼，那人却最终没有打开箱子。

第二天早上，我小心从锁眼里向外窥探，似乎外面没了动静。

爬出箱子的时候，帐篷里狼藉的场面还是吓坏了我。到处是长刀划过的痕迹，帐篷壁被打开了一条大口子，里面已经几乎没有完好的物件。

但奇怪的是，并没有血迹。

向导神采奕奕地向我打招呼。

“昨天晚上是？”

“那是古尔沁的灵魂啊。”老向导笑着说，“逊王是盘鞑天神左手的屠刀，古尔沁也就是神的长刀了。他们在这里游荡，因为神的长刀，不到杀尽最后一个敌人的那一天，是不会被放下的呀。”

Illustrated by 蚂蚁



蚂蚁



浓密的雾气中，
死神伴随着长戟长刀出现。
没有宽恕，
没有哀怜，
等待衰落地上敌人的，
便只有无情的审判。



Illustrated by TRYLEA

我们是古尔沁的勇士。
一日为神的屠刀，
终生为神的屠刀。
死亡也不能阻挡我等，
前行的脚步。

THE END

震旦

江南

“大唐国在何方？经途所亘，去斯远近？”对曰：“当此东北数万余里，印度所谓摩诃震旦国是也。”
——《大唐西域记》

幻想文学在泛化。

人年少时，总希望变得成熟一些；长大了，便学会怀念。跳皮筋、弹子和泛黄的洋画在淘宝上偷偷流行起来的时候，你便了解那些撅着屁股在地上瞄一个弹子半天、唱着歌在皮筋之间跃动小腿的少年少女们，已经长大，已经学会回头惦念过去。所以留下痕迹的旧时光，没有 KTV，没有哈根达斯的冰激凌，却总像罩着一层夕阳的金黄光芒般美好。

大约 04、05 年的时候，“幻想文学”四个字像加了酵母的面团一样，迅速生发起来。那时的叫法还很不统一，论坛里“玄幻”党和“奇幻”党常常打作一团，多年后回头看，才发现原来大水冲了龙王庙，虽然你拿折凳我拿板砖，但大飞和基哥啊大家都是洪兴的好兄弟嘛！

大家刚从 02 年金庸先生的全国性讨论中回过神来，就被《魔戒》和《哈利波特》抽了个冷子——原来文章还能这么写！原来我们可以通过幻想构建一个世界，里面不止有武当少林内功暗器，不止有侠之大者为国为民。

就像羽人第一次展翅，翱翔于天际的新奇感受，可以铭记一生——我不止可以在地面行走，我还能飞。
回头看去，那个青涩的年代也如笼罩了黄昏的阳光，泛出金色的光芒。

2012 年，玛雅历中末世的年份。

从展开翅膀的那一天起，就会期待天空满是同类的时代到来。但现实就像地心引力一样，必要，但往往沉重。悄无声息地，同类的文学刊物在一本地一本本地消失。

“创造世界”就仿佛举起托起天空的壮举，必须要有阿特拉斯的身型才能做到。所以我们习惯了孤独，习惯了等待。只因为最终能够并肩而行的，都是有着巨大的心的同类。

是的，我说的是《震旦》。

如果你看了本月的《震旦——历史与世界设定》，就会知道在正文剧情的背后，凤歌兄隐藏了怎样巨大的野心。

每当看到这样的野心，我就有血脉贲张恨不得站起来打一套太祖长拳再长啸三声的冲动。

然而在小说里，凤歌很好地隐藏了这野心，耐心地从红尘的第一块砖打磨起，小心建筑这个世界的根基。非常地耐心。

“在飞翔之前，请让我从走路开始，冲刺足够的距离。”大概就是这样的想法吧？
厉害！

如今《震旦》整整在《九州志》上陪伴了我们十三个月的时间，第一部的剧情终于到了最后的高潮。
我看幻想着的天空中，神造之星张开翅膀，名叫震旦的世界在展翅高飞。
简单，而坚定。

CONTENTS 目录

001	地理志·异魅怪谭II	ISOTONE/帝陆狮
002	地理志·彤云山的祭台	麦茬/帝陆狮
004	地理志·朔方原的迷雾	ISOTONE/TRYLEA
010	卷首语	江南
012	震旦全图	凤歌/Zerox
014	十二国记·碎国天	阿蝎虎
022	将君II(连载六) 定情 伴读 质子	行烟烟/011
034	无尽长门 报恩 蛇潭 狂妄	唐缺/金朔
065	锈蚀天使 刺杀 诀别 皇储	萧如瑟/白树
084	关城沙·谢桥剑语 前尘 血祭 魂剑	袋鼠/不祥之赵
106	食神记 失恋 餐馆 回忆	花布/Moonlight
116	震旦(大结局) 御魂 蜃龙 魁星	凤歌/李堃
143	震旦——世界和历史设定	凤歌/李堃/Zerox
153	九州之星 这到底是什么文? 假面	叶明珰 悱恻千言 对镜
164	绘画课	紫澜羽/阿琉
166	皇极经天	ISOTONE
169	胤周刊	叶明珰/阿淳/五子析
172	九州同学会	叶明珰/阿淳/麦茬

鸿蒙初辟，四灵降生。
无边的混沌之中，最强大的第五灵——灵魂，
将决定宇宙的走向。
然而白虎的私心令灵魂支离破碎，分成亿万碎片，
投注于遥远的宇宙彼端的双生星球上。
贫瘠的星球，成了“红尘”。
而灵魂富裕的星球，便是——震旦！

震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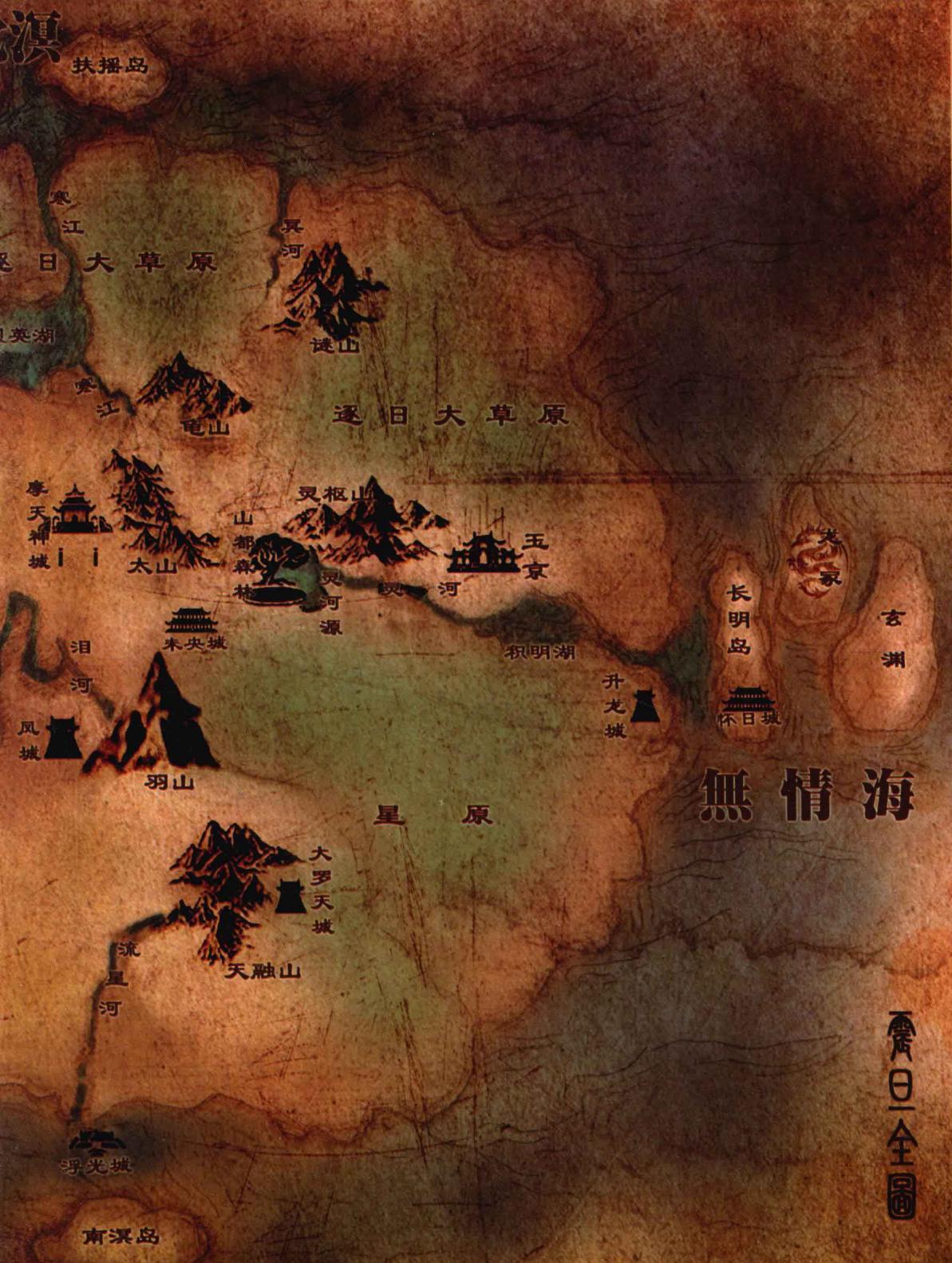
历史上的世界没落

Written by 凤歌
Illustrated by Zerox
[详见P143]



海情無

全圖



十二国记·碎国天

Illustrated by 阿蝎虎
Text by ISOTONE 紫澜羽



这注定不会是一场幸福的婚姻。
用刺杀挚爱的妖剑“影麟”做定情信物的爱情，
都是悲惨的结局。
踏入宫殿的那一刻，
红色的灯笼映染得婚袍更加红艳，
人名为红叶，花名为杜鹃，
却守不住一个人的心。

那个他，还只能算是少年，
但纵然没有君王的头衔，
他依旧是秦婴，
会在未来立马横刀踏破东陆的——
“碎国天”秦婴。

但那时，她仍相信爱可以改变一切，
所以对着影麟起誓，
生则同衾，死则同穴。